

#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##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要求，现发布《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（以下简称“机管局”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、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等精神，严格执行《条例》规定，全面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关于推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部署。

**（一）聚焦重点领域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。**对 2025 年规范性文件和政策类文件进行了全面的梳理，对可公开的及时在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政策文件栏目予以公开，并同步开展政策解读，2025 公开政策、规范性文件共 2 件。深化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，按照财政厅要求，及时公开局本级和局属各单位部门预决算等信息，公开率为 100%。对机管局职能、领导班子及分工、局系统各处室（单位）工作职责和联系方式进行及时调整优

化，及时公开。按照局长信箱和信访投诉有关要求，畅通投诉渠道，规范信访件办理，今年收到信访件 29 件均已依法依规办理，及时予以答复。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深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处理流程和标准，进一步完善机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完善答复书要素，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内容和流程，明确告知救济渠道。2025 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**（二）开展多元解读，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。**全面推行“第一议题”导学解读汇报和经济政策导学解读制度，开展导学解读 13 次。围绕牵头制定的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办法》，通过专家辅导、图文、新闻媒体等方式开展深入解读；对《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5 年工作要点》开展图文解读；围绕绿色低碳出行开展了视频宣传，利用公交车载电子屏，在重要时间节点广泛开展宣传。举办全区机关事务系统党务干部培训班、局系统青年干部培训班，创新“党课开讲啦”和“道德讲堂”。聚焦机关事务资产管理、房产管理、公共机构节能等重点领域，邀请专业人员开展政策辅导，建立联建共学机制，组织系统学习政策制度。利用全国节能宣传周、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，广泛开展政策宣讲、宣传活动。

**（三）落实制度规定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规范管理。**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汇编《机关事务政策法规制度汇编》、《办公用房工作手册》，牵头起草自治区《党

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办法》等制度规定 10 余项。严格落实《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新媒体管理制度》、《〈宁夏机关事务〉编印管理制度》、《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投诉事项办理制度》等制度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指导督促局属各单位细化完善新媒体管理制度，不断推动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。

**（四）规范载体管理，有效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基础。**进一步加强门户网站、新媒体、电子屏等宣传载体管理，对门户网站栏目进行优化调整，对没有开设的栏目及时开设，及时公开各类政策文件。加强对局属单位网站、新媒体监督指导，规范局系统新媒体开设及管理，定期开展备案，建立政务新媒体动态备案机制，定期清理整顿“僵尸”和不规范账号。持续抓好《宁夏机关事务》办刊质量，今年共印发 4 期 2500 余册，线上线下同步，不断提高阅读面和覆盖率。充分发挥机关事务管理平台作用，开设管局动态、处室（单位）空间、通知公告、机关事务工作动态等栏目，公开宣传阵地进一步完善。今年以来，通过门户网站、《宁夏机关事务》杂志、微信公众号等宣传载体发布信息 1860 余条次，门户网站更新信息共计 1186 余条、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内容 388 条。

**（五）加强监督保障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落实。**强化监督考核机制，坚持日常管理、定期自查相结合等方式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管理。深入研究政府信息公开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，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宣传阵地管理，健全完善了机

管局信息发布规范流程，围绕涉及政治、民族宗教等敏感表述，认真开展网站、新媒体自查，切实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。借助第三方专业优势，定期对机管局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进行安全维护，每季度开展一次排查工作。注重网络舆情收集，提高网络舆情研判水平。截至年底，局系统未发生网络舆情事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作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2
行政规范性文件	5	0	2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

		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计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证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机管局较好的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：**一是**围绕机关事务公共机构节能、办公用房等职能，在政府信息公开政策培训上还有待加强。**二是**在多元化政策解读上还需要创新。**三是**在政府信息公开载体管理上还需要进一步规范。针对以上不足通过举办业务技能培训班的形式开展政策理论培训，以宣讲、图文、视频等多种方式开展机关事务政策解读，进一步规范载体管理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健全完善相关管理制度，定期开展自查。

2026年，机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自治区党委十三届十一次、十二次全会精神，聚焦中心工作，认真落实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求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**一是加强政策理论学习**。持续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有关政策文件纳入局党组学习计划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纳入机管局年度培训计划，组织开展局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培训，深入学习贯彻《条例》精神。**二是严格落实工作要求**。主动对标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和要点，结合机关事务工作职责和工作实际，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实。**三是深入开展政策解读**。聚焦机关事务工作职能，围绕节能降碳、厉行节约、资产管理、房产管理、会务保障、幼儿教育等工作，广泛开展政策宣传，通过视频、图文、专家辅导等多种方式开展政策解

读，进一步扩大机关事务政策知晓率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机管局根据工作实际，认真落实全区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，不断扩大年度预决算公开，局属单位预算、决算及相关内容及时在网站公开，对条例、办法等重要政策文件及规范性文件进行政策解读，规范公开平台建设，对门户网站功能进行优化调整。2025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门户网站”查阅下载，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，请登录 <http://nxjgsw.nx.gov.cn/> 查询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与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综合处(安全保卫处)联系，电话：0951—6363543，传真：0951—6363016。